

证券代码：601825 证券简称：沪农商行 公告编号：2024-047

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连柏林外部监事召集并主持，应参会监事 5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监事会法定人数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6 日